

北京金和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北京金和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1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栾润峰先生主持，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对各项提案逐项进行表决，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投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证监会和全国股

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

(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股转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协议生效后正式由长江证券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北京金和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投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证监会和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北京金和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投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4.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至全国股转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止。

(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仍需股东大会审议，特请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公告编号：2017-054

北京金和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和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1 日